

平桥区2026年度“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计划（模板）

填报单位：交通运输局

填报时间：2026年1月20日

序号	行业	联合部门	抽查事项	联查对象	检查主体	责任分工	抽查比例	抽查时间
1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交通运输部门、公安部门、生态环境部门、应急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的许可以及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和从业人员资格认可	全区在监管平台中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联合检查	30%	3月——10月
2	道路运输客运站	交通运输部门、卫生健康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道路运输客运站经营的监督检查	道路运输客运站	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联合检查	30%	3月——10月
3	班车客运	交通运输部门、公安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车辆资质和驾驶人员、车辆动态监控情况	道路旅客运输企业	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联合检查	30%	3月——10月
4	驾培领域	交通运输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驾培领域联合检查	驾培领域	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联合检查	30%	3月——10月



5	货运源头企业	交通运输部门、市场监管部门	<p>为货运车辆超标装载货物并放行的检查；对货运源头企业未安装合格的称重和计量设备的；未建立货运车辆驾驶和放行岗位职责及责任追究制度的；货物装运前未对货运车辆及驾驶员的车辆营运证和从业资格证进行查验登记的；为货运车辆提供虚假装载证明的检查。</p>	货运企业和货运车辆。	交通运输局、市场监管局	联合检查	30%	3月——10月
<p>联系人：丁宝艳 联系方式：17106409111</p>								